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平昌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4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6.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9.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240.06	本年支出合计	23,240.06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240.06	支出总计	23,240.06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平昌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3,240.06	697.06	22,543.00		
208			503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6.12	643.12	22243.00		
208	02		503001	民政管理事务	584.38	566.38	18.00		
208	02	01	503001	行政运行	566.38	566.38			
208	02	07	503001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10.00		
208	02	08	503001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5.00		
208	02	99	50300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08	05		5030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74	76.74			
208	05	05	50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74	76.74			
208	10		503001	社会福利	1302.00		1302.00		
208	10	01	503001	儿童福利	100.00		100.00		
208	10	02	503001	老年福利	1200.00		1200.00		
208	10	06	503001	养老服务	2.00		2.00		
208	11		503001	残疾人事业	1500.00		1500.00		
208	11	07	50300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0		1500.00		
208	19		503001	最低生活保障	13546.00		13546.00		
208	19	01	5030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5.00		1295.00		
208	19	02	5030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251.00		12251.00		
208	21		50300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00.00		1800.00		
208	21	02	50300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00.00		1800.00		
208	25		503001	其他生活救助	63.00		63.00		
208	25	02	50300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3.00		63.00		
208	99		50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4014.00		
208	99	99	50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4014.00		
210			503001	卫生健康支出	49.94	49.94			
210	11		5030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4	49.94			
210	11	01	5030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0	14.40			
210	11	02	503001	事业单位医疗	32.80	32.80			
210	11	03	503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5	2.75			
212			503001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	08		50300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	08	99	503001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3			503001	农林水支出	4.00	4.00			
213	05		50300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	4.00			
213	05	99	503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平昌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3,240.06	一、本年支出	23,240.06	22,940.06	3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40.0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00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6.12	22,886.1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49.94	49.94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农林水支出	4.00	4.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表3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平昌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22,940.06	22,940.06	
208			503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6.12	22886.12	
208	02		503001	民政管理事务	584.38	584.38	
208	02	01	503001	行政运行	566.38	566.38	
208	02	07	503001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10.00	
208	02	08	503001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5.00	
208	02	99	50300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08	05		5030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74	76.74	
208	05	05	50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74	76.74	
208	10		503001	社会福利	1302.00	1302.00	
208	10	01	503001	儿童福利	100.00	100.00	
208	10	02	503001	老年福利	1200.00	1200.00	

208	10	06	503001	养老服务	2.00	2.00	
208	11		503001	残疾人事业	1500.00	1500.00	
208	11	07	50300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0	1500.00	
208	19		503001	最低生活保障	13546.00	13546.00	
208	19	01	5030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5.00	1295.00	
208	19	02	5030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251.00	12251.00	
208	21		50300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00.00	1800.00	
208	21	02	50300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00.00	1800.00	
208	25		503001	其他生活救助	63.00	63.00	
208	25	02	50300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3.00	63.00	
208	99		50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4014.00	
208	99	99	50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4014.00	
210			503001	卫生健康支出	49.94	49.94	
210	11		5030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4	49.94	
210	11	01	5030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0	14.40	
210	11	02	503001	事业单位医疗	32.80	32.80	
210	11	03	503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5	2.75	
213			503001	农林水支出	4.00	4.00	

213	05		50300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	4.00	
213	05	99	503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表3-1

表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平昌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697.06	612.36	84.70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72	609.72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292.91	292.91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53.93	53.93	
301	03	30103	奖金	7.35	7.35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125.42	125.4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74	76.74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20	47.20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5	2.75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3	3.43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70		84.70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2.35		12.35

302	05	30205	水费	2.80		2.80
302	06	30206	电费	8.34		8.34
302	07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19.00		19.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2.00		2.0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1		14.41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2.64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2.57	2.57	
303	09		奖励金	0.07	0.07	

表3-2

表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平昌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3.00
208	0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00
208	02	0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208	02	0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208	02	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0
208	10		20810	社会福利	1,302.00
208	10	01	2081001	儿童福利	100.00
208	10	02	2081002	老年福利	1,200.00
208	10	06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
208	1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00.00
208	11	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0
208	1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546.00

208	19	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5.00
208	19	0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251.00
208	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00.00
208	21	0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00.00
208	2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00
208	25	0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3.00
208	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208	99	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00

表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工资性支出（行政）	144.7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工资性支出（事业）	334.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独生子女费	0.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抚育抚养支出	2.5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职工医疗生育及补充医疗保险（事业）	32.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县公安局	51192321R00000069026-失业保险	2.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退休补充医	1.5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昌县民政局	疗缴费	1.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医疗生育及 补充医疗保险（行政）	12.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公务员医疗 保险补助	2.7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定额公用经 费（事业）	48.4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3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	100	%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公务交通补 贴	14.4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正向指标

昌县民政局	贴		位口吊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定额公用经费（行政）	17.8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驻村工作经费	4.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养老保险缴	22.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昌县民政局	费（行政）	20.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 县民政局	养老保险缴费（事业）	53.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 县民政局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220.00	保障2022年城乡低保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满意度	≥	96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月均人数	≥	6500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保资金按时发放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金的发放平均标准	≥	130	元/月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人数占农村总人数率	≥	1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月均人数	≥	5500	人	15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 县民政局	“两改”后半篇文章工作经费	5.00	保障2023年两改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刊物	≤	4	篇（部）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两改后半篇文章工作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成本	=	70	万元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所辖乡镇及部门个数	≥	40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广大居民积极参与基层自治能力	定性	明显提升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体经济持续壮大	定性	逐步提升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认定工作完成时间	=	1	年	1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低收入认定中心运行经费	3.00	保障2023年低收入认定中心运行经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认定误差度	≤	2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	96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低收入认定中心持续运营	≥	5	年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认定人数	≥	1000	人/次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认定水平提升	定性	逐步提高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地名普查经费	5.00	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按照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合同进度，下差50万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词典》（平昌县部分）共计150~180个地名词条，成果数量100本；《四川省标准地名词典》（平昌县部分）共计800个地名词条，成果数量200本；《平昌县标准地名词典（地名录）》共计8000个地名词条，成果数量300本；《平昌县地名志》共计11000个地名词条，成果数量400本；乡镇级50个、村居级300个标准地名标志牌制作安装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名志成果数量	≥	200	本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地名牌数量	≥	200	张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定性	预算年度内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地名词典成果数量	≥	100	本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地名普查验收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基层治理	5.00	保障2023年基层治理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度	定性	效果明显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示范创建验收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示范社区	≥	10	个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	定性	预算年度内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道德银行个数	≥	30	个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互联网+社区	=	1	个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定性	高中低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群众满意度	≥	96	%	1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高龄津贴	1,200.00	保障2023年度高龄津贴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补贴对象人数	≥	24000	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效率	定性	按月发放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开公示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周岁老人补助标准	=	50	元/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0-99周岁老人补助标准	=	100	元/人*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0	%	2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周岁及以上老人补助标准	=	500	元/人*	5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特困供养	1,800.00	保障五保特困供养人员救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定性	预算年度内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供养人员合规性	=	10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624	元/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及机构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884	元/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人数	≥	3000	人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民政局	智慧养老服务云平台	2.00	保障智慧养老服务云平台运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服务人数	≥	80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服务养老机构数	≥	15	个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	定性	稳步提升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台运营天数	≥	300	天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5	%	15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救济对象定 补	63.00	保障2023年救济对象定补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济对象人均补差水平	≥	400	元/月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定补资金年度成本	≥	65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济金及时发放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118	人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救济对象救济金增幅度	≥	10	%	20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残疾人两项 补贴	1,500.00	残疾人补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					100	元/月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开公示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					12500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					70	元/月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效率	定性					按月发放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					15000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	100	元/月	5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孤儿生活保障	100.00	孤儿生活保障条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人数	≥	21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效率	定性	按月发放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	210	人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人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标准	=	1200	元/月	15	正向指标
				503001-平 昌县民政局	社会救助救 济补助资金 (省级)	4,014.00	保障2023年全县襄渝铁路西段伤残民兵民工及遗属生活补助和新增人员体检补助支出、精简退职人员生活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绿色惠民殡葬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精简退职人员基本生活补助标准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					12500	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					15000	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的襄渝铁路西段伤残民兵民工人数	≥					1337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精简退职补助人数	≥					56	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服务惠民人数	≥					125	人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人员基本生活改善	定性					有效改善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襄渝铁路西段伤残民兵民工生活补助标准	定性	按省级制定标准发放		1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市民政局	工伤保险(行政)	0.4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市民政局	工伤保险(事业)	1.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503001-平昌市民政局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上级)	13,326.00	用于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临时救助及流浪乞讨人员等困难群众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	65500	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按时发放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占总人数率	≥	1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 人次	≥	8000	人次	15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金的发放平均标准	≥	130	元/人*	10	正向指标

表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平昌县公安局部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残疾人两补贴	为全县15000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12500名1-2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基本支出	保障全局68名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和正常办公运行。		
	五保救助供养	为全县2490名分散特困供养对象和560名集中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对在医养结合住院老人给予补贴		
	孤儿生活保障	为全县210名孤儿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和其他救助		
	“两改”后半篇文章工作	按照省市的要求，完成本县相关工作		
	智慧养老服务云平台	为开展全县养老服务云平台工作		
	高龄津贴	为全县24000名高龄对象发放生活补贴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	为全县73000名城乡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贴		
	救济对象定补	为全县118名伤残民工对象发放生活补贴		
	低收入认定中心运行经费	为全县开展城乡低保对象相关工作		
	基层治理	建设不少于30个社区道德银行和创建10示范社区		
	地名普查	按照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实施方案，完成地名普查成果转化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23,240.06	23,240.0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保障全局68名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和正常办公运行；二是为全县15000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12500名1-2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三是为全县2490名分散特困供养对象和560名集中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对在医养结合住院老人给予补贴；四是建设不少于30个社区道德银行和创建10个示范社区；五是按照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实施方案，完成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六是按照省市的要求，完成本县相关工作；七是为全县24000名高龄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八是为全县73000名城乡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贴；九是为全县118名伤残民工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十是为开展全县养老服务云平台工作；十一是为全县开展城乡低保对象相关工作；十二是为全县210名孤儿对象发放生活补贴和其他救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和福利发放人数	≥68人
			城乡低保资金领取人数	≥73000人
			高龄补贴人数	≥24000人
			孤儿人数	≥210人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15000人
			社会救济对象定补人数	=118人
			特困供养人数	≥3050人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12500人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时间	定性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兑现残疾人两项补贴	≥1500万元
			兑现高龄补贴	≥1200万元
			兑现孤儿生活补助	≥100万元
			兑现社会救济对象定补	≥63万元
兑现特困人员供养生活补助			≥18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定性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对象满意度	≥96%	

注：1.各部门在公开部门预算时，应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公开，并逐步加大公开力度，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
2.此表为参考样表，各级财政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